



大会

第五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

2000年10月2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吴妙丹 (缅甸)

上午10时10分开会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们高兴地看到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贾扬塔·达纳帕拉先生阁下今天来到我们这里。我们感谢达纳帕拉先生前来出席第一委员会的第一次实质性会议。

依照所通过的工作方案，委员会今天将开始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在进行一般性辩论之前，我谨作为本机构的主持人发言。

主席的发言

联合国千年大会是进行反思、继续努力和下定决心的一个适当时机。因此，让我们深刻反思我们迄今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所取得的成就。让我们继续致力于落实我们的共同目标、宗旨和优先事项。让我们也决心采取果断和具体的步骤，在新的千年开始之际，推动核裁军和非核裁军的进程。

在《千年宣言》中，世界各国领导人商定努力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尤其是核武器；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制止非法贩运小武器和轻武器；并解决常规武器控制方面的其他问题，包括杀伤人员地雷问题。宣言中所载的各项指示将是我们第一委员会工作的广泛指导方针。

军备或裁军——这两个词来自我们的大脑。因此，我们的安全观念非常重要。谈到安全观念，仁者

见仁，智者见智。所有军备控制和裁军问题，无论是核武器、常规武器还是外空武器，都要求我们作出选择。我们可以选择扩充军备并从中寻求安全的道路；也可以选择实现军备控制和裁军的道路，以在政治和安全环境允许的情况下，谋求有关各方的合作与安全。

2000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就是这方面的一个很好例子。在会议之前，曾出现许多种消极的发展，导致在国际军备控制和裁军努力方面出现了长期的僵局。尽管出现了这些消极因素，核武器国家在会议上坚持广泛的安全概念，此外还进一步显示出了它们的政治意愿和灵活性。这导致2000年审议大会产生了积极结果。因此，我敦促对会员国的安全观念和政策进行审查和重新调整，以使它们更加有助于军备控制和裁军以及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

纵观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以来的过去一年里我们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所取得的进展，我们会看到情况是好坏参半。我们认为，在2000年发生了一个重大事件；另一个重大事件尚未发生。已经发生的重大事件是200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取得了重大成功。你们也许记得，在审议大会之前，广泛存在着一系列消极事态发展，导致全球核不扩散和核裁军努力出现长期的僵局。结果，人们预测审议大会的结果会非常暗淡。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然而，与这些预测恰恰相反，会议成功地完成了审议，拟订了关于有关核裁军、核不扩散以及和平利用核能等主要问题的协商一致文本。所有缔约国为达成协商一致意见作出的共同努力以及各非政府组织的积极贡献导致了这一积极的结果。确实，在 15 年中第一次达成了以《最后文件》为形式的充分协商一致意见。这一《最后文件》将成为在核不扩散及核裁军领域取得进一步进展的牢固基础。

确实，缔约国能够商定现实、切实可行的进一步核裁军及核不扩散步骤，是一项了不起的成就，因为这些问题对缔约国的国际安全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具有深刻的影响。裁军谈判会议重申了《条约》作为寻求核裁军及核不扩散的世界首要多边文书的重要性。会议还强调了核裁军的至关重要性及其与核不扩散极为重要的实质性联系。

十分重要的是，核武器国家作出明确的保证以实现彻底销毁其核武库，以实现核裁军（所有缔约国根据第 6 条对此负有义务），这加强了缔约国根据第 6 条承担的现有义务，第一次明确表示彻底销毁核武器的坚定承诺，尽管没有表明时间表。此外，还达成一致意见，即彻底销毁核武器是反对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证。

这些引证清楚地反映了国际社会对可能使用核武器对人类构成的持续危险的普遍关切。然而，我要在这里提出警告。没有任何理由感到兴高采烈和沾沾自喜。请允许我提醒各位成员，至关重要的考验和艰巨的任务摆在我们面前。重要的考验将在裁军谈判会议、即将召开的不扩散条约筹备委员会会议以及 200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第一委员会、裁军审议委员会以及其他裁军论坛会议上。我们必须等着瞧，核武器国家和其他缔约国将是否改造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最后文件》中的承诺。迄今为止，裁军谈判会议 2000 年会议的考验是消极的。我真诚地希望，其余重要考验将证明是积极的。

摆在我们面前的艰巨任务是在执行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最后文件》时将采取的核裁军及核

不扩散有效措施。我真诚地希望，这些任务将迅速地、令人满意地完成。

今年的另一个重要事件是裁军谈判会议未能就 2000 工作计划达成协议，更不用说进行实质性谈判。裁军谈判会议所有成员国有义务打破目前僵局，并确保会议在明年 1 月的 2001 年会议开始时就工作计划达成协议，并立即开始其实质性工作。为此目的，裁军谈判会议全体成员国应加倍努力，显示其政治意志和最大程度的灵活性。我们应该在本委员会所做的是在我们关于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中以适当的措词反映我们的坚定决心和承诺，就工作计划达成一致意见，并且立刻在 2001 年会议开始时开始会议的实质性工作。

在新千年初期，核裁军及核不扩散仍然是我们武器控制和裁军议程上的最重要优先项目。在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一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中将核裁军问题放在最重要优先地位，这一做法仍然有效并且是重要的。

美国和俄罗斯联邦所采取的双边核武器削减措施取得了重大进展。我们要对这些成就表示高度赞赏。我们期待着《第二阶段裁武条约》早日生效，这些国家充分 and 有效地执行《条约》，以及尽快开始第三阶段裁武会谈。我们还赞赏其他核武器国家采取的单方面措施。

核威胁是全球性的；核裁军的挑战也是全球性的。出于这一原因，核裁军问题需要在裁军谈判会议、这一处理裁军问题的唯一多边论坛和其他多边裁军论坛上审议。我们衷心希望，在我们跨入二十一世纪时，我们将能够在多边范围内取得实质性进展。

多年来，大会以压倒性会员国多数通过的两项关于核裁军的经常决议草案要求在裁军谈判会议中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或一个有关附属机构，以处理核裁军问题。我真诚地希望，在裁军谈判会议 2001 年会议开始时这将成为现实。

现在出现一种一致意见，即导致彻底销毁核武器的核裁军进程应该除其他事项外包括《全面核禁试条

约》(全面禁试条约)的生效和有效执行,以及在该条约生效之前,暂停核试验爆炸;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根据特别协调员的报告(CD/1299/)以及其中所载的任务立即开始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非歧视性的、多边的以及国际上可有效核查的条约的谈判;以及在今后5年中迅速完成该条约草案;进一步大幅度裁减核武库的分阶段方案以及导致彻底销毁核武器的有效核裁军措施;以及缔结一项或数项关于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充分安全保证的国际法律文书。

因此,至关重要,裁军谈判会议应立即在其2001年届会开始时开始关于裂变材料停产条约的谈判。此外,同样至关重要,应适当地处理维持《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之间关于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的条约》的问题。有关计划建立一个全国导弹防御系统和努力修改《反弹道导弹条约》的不断报道给核不扩散及核裁军的未来投上一层阴影。

在这一方面,克林顿总统最近决定将有关部署全国导弹防御系统的决定传给下一届美国政府,这是有益的,并且为重新考虑提供了一个十分需要的机会。所有国家、特别是那些直接有关国家应最充分地利用这一机会,以便认真地估计部署一个全国导弹防御系可能对现有多边条约以及对全球裁军本身造成的影响。

尽管《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尚未生效,但签署国和批准国的数字分别稳步增长到160和63。然而,在其批准是该条约生效关键的44个国家中,只有30个——其中3个是核武器国家:法国、俄罗斯联邦和联合王国——迄今已批准该条约。44个国家中的3个——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印度和巴基斯坦——尚未签署该条约。我殷切希望有关各国将迅速签署和交存其批准文书,以便使该条约尽快生效。无疑,这种行动将在很大程度上推动核裁军及核不扩散。

使《全面禁试条约》生效而进行的筹备工作,继续在《全面禁试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中进行。我欢

迎关于管理联合国和全面禁试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之间关系的协议,它由秘书长和全面禁试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于2000年5月26日签署。该协议的缔结为两个组织的合作提供了框架。该协议一经大会批准即生效,预期它将在本届会议上得到批准。

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具体地理地区内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的一项有效措施,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地理区域的大小以及无核武器区的政治影响,是非常实质性的和有意义的。几乎世界的一半地区以及近三分之二的国家现已被无核武器区涵盖。我们为了欢迎并坚决鼓励任何根据有关区域各国间自由作出的安排而建立无核武器区的真正努力。

我们最近在这方面看到采取了一项新的行动,建立单一国家无核武器区地位或地区。我们热烈欢迎蒙古宣布为无核武器区的地位。我们还高兴地获悉,5个核武器国家本周将在第一委员会中发表联合声明,就蒙古的无核武器地位而向它提供安全保障。我们正期待着它们有关安全保障的声明。

我现在简要地谈及禁止另外两项大规模武器的问题。已经确立了禁止化学和生物武器的国际法律制度。我们需要维持和加强这些法律制度。《化学武器公约》迄今有139个缔约国。该公约缔约国的数字正稳步增加,我的理解是,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组织执行委员会于9月1日批准了有关该组织或联合国之间关系的协定草案。联合国和禁化组织预期本月签署一项协定。我相信这将进一步加强《化武公约》制度,并将加强联合国与禁化组织之间已经密切与和谐的关系。

今年是《生物武器公约》签署二十一周年。该公约缔约国特设小组正继续努力制订该公约的一项核查议定书,以期于明年使之最后完成。我真诚希望各缔约国将能够克服其目前的意见分歧,尽快就一项将加强该公约的制度达成协议。此外,我认为将于明年某一时间举行的《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第五次审查会议,将为及时审查与该公约有关的事态发展并为我们重新对消除生物武器作出坚定承诺提供机会。

小型武器的扩散和非法贩运是一种全球现象，影响到发展中世界很多地区的安全、稳定和发展。非洲是受影响最严重的地区。由于很容易地获得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而使这些国内冲突极度严重。

自从第一委员会上届会议以来，国际社会日益意识到小型和轻型武器的扩散和非法贩运给国际安全、和平与发展构成的威胁。解决这一问题的紧迫性，现已在国际、区域和国家一级受到广泛认知。2001年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将会有效地处理小型和轻型武器非法贩运问题提供一次重要机会。随着该会议筹备进程已经展开，打击小型和轻型武器扩散和非法贩运的国际努力正获得势头。我要敦促各会员国表现出强烈的政治意愿，以确保这一筹备进程导致在这次会议上达成具体协定。

在处理一种特殊类别的小型常规武器问题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这类武器给停止敌对活动后重建各个社会的努力造成毁灭性影响。它们是杀伤人员地雷。主要国家中的伤亡数字已经下降。在全球使用和生产杀伤人员地雷的情况现已减少，地雷的转让几乎已完全停止。

常规武器控制领域中的重要全球文书之一，就是《关于某些常规武器的公约》，已根据该文书而缔结了有关具体的非人道类型武器的全部议定书。将为定于2001年举行的有关这一重要的全面公约的审查作准备。地雷公约的缔约国以及《关于某些常规武器的公约》的经修正的第二项议定书的缔约国，都正积极争取执行各自的文书。然而，仍然需要作大量的工作。

我们有一个远景，它反映在《千年首脑会议》中：在世界上消除核武器、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因此，让我们加倍努力，在不远的将来将这一理想化为现实，推进裁军事业。

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的发言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很高兴以第一委员会的名义，请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贾扬塔·达纳帕拉先

生阁下发言，他将在第一委员会开幕日就其实质性工作发表讲话。

达纳帕拉先生（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以英语发言）：我要祝贺主席和主席团成员当选来主持本委员会的工作。你在裁军领域的外交生涯，包括你在全球核裁军领域的持续努力，使你完全能够胜任这项工作，你的非常全面的开幕词即足以证明这一点。

今天，10月2日，本委员会在新的千年开始第一次一般性辩论的日子，也是马哈特玛·甘地的生辰纪念日，随着辩论的开始，我们确实有必要回顾我们今年目睹的一些非同寻常的事件。这些事件令我们想起了本委员会在裁军领域甚至面对重重障碍为促进全球法制的发展而作出的重要贡献，以及可能作出的贡献。我们时代一些严峻现实强调了这一事业的紧迫性。世界实际上充斥着各类军火，一方面是大约30000个核弹头，另一方面是大约5亿件小型武器。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最近报告，自冷战结束以来，全球军事开支第一次开始上涨。1999年约达7800亿美元。与此同时，世界上约有一半的人口靠每天不足2美元维生。在我们开展工作时，这种悲剧性的鲜明对照应唤起我们所有人的良知。

新的千年为国际社会反思这些严峻的现实提供了一次独特机会。它促使全球探研每个国家乃至每个人可以如何通过联合国为改善这个星球上的生活质量作出贡献。在这一方面，本委员会成员将注意到，参与新千年活动的其领导人及其公民明确认定，在若干重要裁军问题上必须取得更大的进展。

今年早些时候，秘书长的千年报告（A/54/2000）确定了这一领域的两个重要优先考虑：全面消除核武器和在小型武器的控制上取得进展。今年5月出席千年论坛的上千个非政府组织对这些主题作出呼应。8月份，召开了宗教和精神领袖千年世界和平会议，我荣幸地在会上发言，会议呼吁销毁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一呼吁在议会间联盟组织的各国议会议长会议上得到了呼应。9月8日发表的历史性的联合国千年宣言将这些活动推向了高潮，宣言强调需要推动消

除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制止小型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并实现与地雷有关的法律规范的普遍化。宣言发表后，安全理事会同样强调了在冲突后局势中裁军的“极端重要性”。因此，我们面临将理想化为现实的独特机会。

这些绝非今年裁军领域仅有的一些积极事态发展。今年5月，参加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2000年审查会议的缔约国商定了执行关于核裁军的该条约第6款的确实步骤。这些步骤包括核武器国家“明确承诺”全面消除其核武库。它们还同意实现这一目标是对不使用此类武器的“唯一绝对保证”，这一结论击中了将核威慑和导弹防御作为备选安全措施的要害。最后文件还重申，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措施是新的核供应安排的“必要先决条件”，这是朝着这一新的全球规范迈出的又一步。

本委员会在今后5个星期的审议工作将表明，我们在何种程度上具有推进这些事业的政治意愿。由于这些承诺许多具有法律约束力，国际裁军努力的成败将在很大程度上继续取决于需要我们细心呵护的法制。例如，我们仍有各种重要条约没有实现普遍参与，或没有得到关键国家的批准。秘书长在千年首脑会议期间提请注意这一问题，他的努力促使一些国家加入了六项与裁军有关的条约。我们看到近年来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和进一步裁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第二阶段裁武条约）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这些条约仍然没有生效。

在《不扩散条约》之外，有三个国家拥有众所周知的核武器能力和不受保障的核设置，许多其他缔约国也没有完成其各自的原子能机构保障协定，包括其附加议定书。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在2000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上的发言中指出，一个缔约国“仍然不遵守其保障协定”，而“原子能机构自从1998年12月以来，没有能力执行其任务”，落实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针对另一缔约国的有关决议。

与此同时，尽管为推动普遍加入《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进行了不懈的努力，许多国家仍然没有成为缔约国。很长一段时间以来，还进行了其他一些努力，以制订《生物武器公约》核查议定书，这个目标一旦实现，将大大加强对各国按照该条约履行其义务的国际信任。关于非洲，《佩林达巴条约》的缔约国数目仍然达不到该条约生效所需的法定数字。同时，虽然仍在讨论是否可能建立新的中亚无核武器区，但在其他主要地区，包括中东、中欧、南亚、东亚和南半球，仍存在巨大障碍，影响建立此类无核武器区。

裁军谈判会议今年再次未能商定实质性工作议程也影响了新的国际法律规范的谈判，这一点反映在其成员国未能就核裁军的多边谈判、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和裂变物质条约达成共识，同时，在这一重要论坛，为缔约一项消极安全保证条约而进行的努力也落空了。

当然，在裁军领域，没有透明度，就很难建立有效的法制。在这方面，让人确实感到不安的是，世界上仍然有人不知道他们周围到底有多少核武器。尽管执行裁军的准则仍然是国际社会面对的最困难挑战之一，法制还需要有可信的执法措施。

但是，法制的不断发展也许在核武器运载系统方面最为明显，尽管《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序言部分提及对这种系统进行裁军的目标。有理由相信，国际社会将接受去年4月秘书长指出的挑战，他当时谈到，导弹和导弹防御方面都没有多边的准则。由于国际上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在加强，我们可以指望在这一问题上会有更多的多边审议。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其它运载工具方面也存在类似问题。

关于导弹防御，全世界欢迎美国最近所作推迟部署国家导弹防御系统的决定。当前，必须继续努力制订管理现有导弹武库和全球性导弹扩散威胁的多边准则，与此同时，维护作为战略稳定基石的《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这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0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所确定的另一个重要目标。

尽管明年召开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会议，为取得重要进展提供了极好的机会，常规武器方面的法制依然很不发展。国际社会不能继续无视这种武器带来的巨大死伤和破坏、特别是对平民造成的死亡和破坏。因此，各国更加有必要就会议的时间和地点尽早达成一致意见，立即开始手头的工作。

在这方面，我高兴地告诉会议，我刚刚从尼日尔的阿加代斯返回，我在那里目睹了 1,000 多支小型武器在“圣火”（*flamme de la paix*）中被销毁。这一行动以及两年前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宣布暂停进口、出口和生产小型武器，说明了西非目前正在从事的一些进步裁军活动。尽管很穷，尼日尔还是努力维护脆弱的和平和刚刚民主选举产生的政府。裁军事务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建议实施一项为了发展的武器方案，要求捐助社会提供慷慨的紧急援助。整个国际社会对这样的倡议都应该给予特别的认同和大力的支持。

但是，实现常规武器方面透明和建立信任的两个联合国重要工具，仍然显示出停滞甚至倒退的迹象，因为许多国家不愿利用这些工具。一专家组正在审视增加对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参加的办法和途径，我希望他们的看法能让更多的人了解，引起不注意运用这一特别工具的所有国家的密切关注。许多国家还没有利用军事开支问题上标准的报告工具。在军事预算不断增加的时候，获得有关这一问题涉及的范围的可靠资料已变得越来越重要。

关于地雷，《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以及《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修订议定书的缔约国仍在努力实现这些重要协定的充分的会籍普遍性。两周前，禁雷公约缔约国在日内瓦举行了第二次会议讨论几项重要的问题，包括向受害者提供援助和裁军的最根本目标，即销毁储存的地雷。

以上扼要回顾显示，第一委员会的议程富有挑战性，很艰巨。民间社会团体在联合国系统内外裁军讨论中发挥着越来越积极的作用，它们将密切关注委员会的工作。这些团体帮助建立了政治上支持所有裁军措施的牢固基础。它们的提倡工作与联合国内的裁军教育努力并驾齐驱，秘书长裁军事务咨询委员会最近强调了它们的努力。有了民间社会的支持和理解并建立在这种支持和理解之上的坚定决心，裁军的各个领域都能取得进展。

委员会还有对突发性问题保持警惕的神圣责任，委员会是在联合国裁军机制的另一重要组成部分——已有 20 年历史的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的援助下执行这一任务的。我祝贺裁研所所长帕特丽夏·刘易斯和她的人数不多但富有献身精神的工作人员，他们高质量的研究扩大了裁军社会的视野。

我还要藉此机会邀请第一委员会全体成员出席裁研所和裁军事务部共同主持召开的“作为人道主义协定的裁军”的前瞻性讨论会。该会订于 10 月 17 日星期二在这里的第 4 会议室举行。这一会议将探讨是否能否将裁军、无论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还是常规武器的裁军看成是一个人类安全问题，一个具有很大人道主义好处的活动。今天，越来越明显的是，裁军能够带来为《宪章》几乎所有的宗旨和目标服务的好处。

在今后几年里，由于裁军逐渐成为联合国基本活动的主流之一，我希望，作为这一趋势的必然结果，第一委员会审议的影响和重要性只会增加。裁军最终的可持续性——不仅仅是作为联合国的一项基本活动、而且是作为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行动的优先考虑——不仅取决于裁军所激励的理想，而且取决于裁军带来的实际结果。

裁军事务部正是在确立准则和实际行动的这些领域里谋求发挥影响。尽管我们是联合国最小的一个部门，我们并没有让我们有限的资源影响我们对所有工作的高质量和高产量的承诺。我们的出版物、例如《裁军年鉴》和通讯“裁军事务部最新消息”为裁军社会所广泛使用。我们继续为众多的国际裁军会议

和活动作出行政上不可或缺的实质性贡献。我们的区域中心继续帮助我们的推广活动，让裁军同会员国的实际需要联系起来。我们同会员国和民间社会的团体密切合作，并致力于进一步扩大这种合作。我们认真地对待我们的新闻和教育责任，我们将继续是所有已获授权的裁军活动和主动行动的得力推动者。

在这方面，我鼓励各国代表团参观将设在大会建筑 3 楼的新的裁军展览。和平信使迈克尔·道格拉斯将参加 10 月 23 展览的开幕式。

裁军事务部还与新闻部合作共同制作了一部题为“武装到牙齿”的关于全球小型武器问题的十分出色的记录片。这是关于这类全球威胁的第一部这样的记录片，将于 10 月 16 日在联合国首映，秘书长将前往观看，我向所有代表团高度赞扬这部记录片。它的制作非常及时。

最后，裁军事务部继续通过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培训年轻外交官，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外交官。今年 28 个研究金学员不久将加入自 1978 年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设立该方案以来已参加这项方案的 150 多个国家的大约 500 名其他官员。

在说了这些鼓舞人心的话后，主席先生，我最真诚的祝愿你取得成功，并确保在你今后几个星期的工作中裁军事务部将给予全面的支持与合作。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达纳帕拉先生的发言，我确信他的发言将极大的有助于委员会的审议。

议程项目 65 至 81

关于所有裁军与国际安全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德伊卡萨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以我国代表团的名义对你当选本委员会主席表示满意。我们都知道你在裁军与军备控制领域的专门的知识以及你的外交技能。我们确信，你将以极高的效率指导我们的工作，我们将支持你完成这一重要的任务。我们还向主席团的其他成员表示感谢。

我们还感谢达纳帕拉副秘书长今天上午向我们所作的鼓舞人心的讲话。

尽管由于进展有限以及出现了各种新的挑战因而环境并不那么有利，但今年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产生了人们期待已久的积极成果：核武器国家做出了将全面销毁其核武库的明确的政治承诺。

这种承诺重新建立了《条约》规定的相互义务的平衡。它促进了核武器国家同无核武器国家之间建立新的谅解，并加强了核武器不扩散制度。

现在就必须毫不延误地表现出这种决心，应通过加速展开谈判进程以及通过采取实际步骤来有计划地不断地走向无核武器世界。

这些步骤中有一些已列入裁军谈判会议的《最后文件》。其他一些同样重要和同样紧迫的步骤可能并应该是今后协定的目标，诸如核武器国家关于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承诺、关于对无核武器国家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以及解除核武器警戒状态并使核弹头与运载系统分离。

目前，必须全面执行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商定的行动纲领。瑞典代表团在大会中负责协调属于“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需要一项新议程”的各代表团，它将阐述我国在这方面的立场。

在第六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通过的《最后文件》中，再次确认在有关区域国家间自由达成的安排的基础上建立国际上承认的无核武器区将推动全球与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加强核不扩散制度以及有助于实现核裁军目标，包括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

我们将继续促进巩固《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通加条约》、《曼谷条约》和《佩林达巴条约》建立的制度，并再次呼吁尚未批准这些条约各项议定书的核武器国家批准这些议定书。我们希望中亚各国在不久的将来将缔结在这个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条约。

我们支持巩固无核武器的南半球和邻近地区，随着新的无核武器区建立，其地理范围将扩大，尤其是在诸如中东和南亚这样一些紧张地区。

今年我们将同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一道提交关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一项决议草案，敦促尚未这样做的国家签署和批准《条约》，并促请所有国家在《条约》生效之前继续禁止核试验。

墨西哥致力于全面销毁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今年墨西哥担任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执行理事会的主席。我们呼吁所有尚未这样做的国家毫不延误地成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缔约国。我们期待着根据《公约》的规定迅速同联合国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缔结一项关系协定。

2001 年是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特设小组任务中规定的缔约国结束其关于一项议定书的谈判的最后期限，这项议定书将使我们能够对《公约》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墨西哥从两种基本观点来对待这次谈判：通过广泛的核查机制加强禁止生物武器的工作；通过执行一系列的具体措施加强和促进国际技术合作，这些具体措施第一次包括在今后的组织内设立一个合作委员会，以促进、协调和审查缔约国间的合作活动。

公约审查会议之前的协商进程业已开始。在举行审查会议之前应举行一次特别会议以通过议程。然而，尽管已确定了主要的未决事项以及加快了协商进程，却不能够就议定书中的诸如以下各主要方面达成协定：透明度视察、生物剂生产和储存阈限以及双重用途的技术的转让。墨西哥代表团再次重申，议定书应全面执行特设小组的任务，并考虑到参加谈判的各国的优先事项。

我们十分关心和关切地注视着围绕着发展和部署反弹道导弹防御系统产生的分歧。这是近几年来破坏着核武器国家之间缓和气氛的又一问题。

我们认识到 1972 年的《反弹道导弹条约》对战略稳定具有历史性重要意义。人们认为，关于在谈判各方的安全保障不至受到降低的基础上继续裁减核武器的逐步进程而言，这种稳定是不心可少的。我们还认识到，关于威慑和双方必亡无疑的过时理论已不再有任何的意义，因此必须予以摒弃。最后，我们认识到在最近几十年中，已经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的扩散产生了无可非议的关切。

现在必须进行谈判，处理各种新的关切问题，并处理维持战略稳定的必要性。美国总统于 9 月 1 日宣布推迟决定部署国家反弹道导弹防卫系统一事，为进行这种谈判提供了可能性。与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有关的各种事态发展影响着所有国家的安全。必须推动多边和区域倡议，全面地处理这一问题。

墨西哥支持召开定于 2001 年夏季举行的联合国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非法贸易所有方面问题会议。我们认为，在禁止非法贩运和制造这些武器方面的区域经验，可为国际社会提供必要的基础，用以达成一项关于行动纲领的协定，其条款包括加强在这一领域内的国家立法；在武器上刻印标志；出口、进口和转运许可证；加强出口管制；武器登记册；交流情报；技术合作和援助；以及建立关于在会议上作出的承诺的审查机制。

我们支持在会议筹备委员会主席协调下举行非正式磋商，配合第一委员会的工作，以便在审议待定的程序性和实质性问题方面取得进展。我们尤其认为，必须开始交换关于今后的行动纲领内容方面的观点。这样做将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筹备定于明年 1 月举行的筹备委员会第二届会议。

必须认真筹备定于 2001 年举行的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杀伤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第二次审议会议，因为它将提供一次机会，商定禁止或限制使用那些尚未成为该《公约》议定书主题的武器。我们正在积极地参与筹备工作，而且我们还支持禁止使用集束炸弹，并找到解决

战争遗留下来的爆炸物问题的办法，因为它们即使在冲突结束之后，仍然在遭受战争蹂躏的地区内杀戮和伤残无辜平民，妨害人道主义援助，并减慢重建的速度。我们还在考虑是否可能建议限制使用废铀军火。

去年9月，我们第二次目睹了《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渥太华公约》对销毁此种凶残的和滥杀滥伤武器的全球性影响。在《公约》生效仅两年之后，生产地雷的国家的数目已激剧减少，这些武器的出口已几乎完全得到制止，销毁储存的地雷的数目稳步增加，专门用于排雷行动方案和援助受害者的经费也有所增加。所有这些都相对地减少了受害者的人数，并更重视他们的康复，使他们能充分地融入社会生活。

尽管迄今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果，但我们感到关切的是，为对付地雷的行动所调集的资源，仍然远远不足以满足已在受此种武器影响的国家中查明的各种需要。现在迫切需要向从排雷行动到销毁储存和援助受害者的一系列方案提供更多的经费和技术援助。我们确信，政治意愿和对人道主义事业的坚定承诺，将克服在规定的时限内履行《渥太华公约》规定的义务这一巨大的挑战。我国代表团吁请尚未成为《公约》缔约国的国家加入国际社会的努力，加强行为守则，使杀伤人员地雷的存在无法令人接受。同过去几年一样，致力于完全销毁杀伤人员地雷的国家将向大会提交一份决议草案，请所有国家毫不迟疑地签署、批准和加入《渥太华公约》。

裁军谈判会议又一次在没有开始任何实质性工作的情况下就结束了它的年会。这种情况更令人感到失望，因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一致同意必须在裁军谈判会议内设立一个其任务为处理核裁军问题的附属机构，并促请裁军谈判会议商定一项工作方案。

我们并非没有意识到，在国际舞台上已出现种种困难，妨碍了达成裁军谈判会议发挥其作为在这一领域内唯一多边谈判机构作用所必需的一致意见。但我们依然表示我们对这一十分重要的机构中的僵局感

到关切，而出于所有的实际目的，这一僵局已持续了四年。裁军问题及其在国际安全领域内的作用，无法无限期地等待裁军谈判会议从昏睡中苏醒过来。如果它继续无所作为，这就要让它靠边站；关于军备控制和裁军的谈判将不得不在没有它的情况下继续下去。

在这方面应回顾的是，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千年宣言》中决心采用一切可以选用的办法，销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其中包括有可能召开一次国际会议，来确定消除核危险的方法。

我们要表示我们感到满意的是，裁军审议委员会2000年实质性会议达成了协议，建立一个工作组来审查题为《实现核裁军的方式方法》的项目。我们认识到，裁军审议委员会并非是可以谈判产生具有约束力的核裁军国际文书的机构，但可在这一论坛中，以公开和建设性的方式，讨论与这一问题有关的各个不同的方面。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成功结果，以及裁军审议委员会上一届会议期间进行的初步交换意见，都表明了处理核裁军的多边办法是可行的。

墨西哥重申支持召开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四届大会特别会议，尽管过去谈判因其目标和议程方面持续意见分歧而未取得进展。我们联合国会员国应问自己，继续推迟这次会议是否真正有助于国际社会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最佳利益。我们深信十分需要审查多边裁军议程，并作出加强裁军问题多边谈判机制的必要决定。

国际社会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努力不仅面对根深蒂固的暴力文化，而且尤其是自冷战结束以来面对日趋自满，尽管存在着现有威胁和新的挑战。在这种背景下，裁军事务咨询委员会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决定，提议一项研究裁军及不扩散方面教育方案的任务。墨西哥代表团已决定提出这项主动行动，而且我们将向本委员会提交一项有关该议题的决议草案。

冷战结束时敞开的裁军与不扩散的机会窗口好象正在关上。核武器国家在安全领域中的缓和及日益增加的信心和信任气氛因科索沃战争和有关反弹道

导弹防御体系的争议而受到侵蚀。减少战略核武器的谈判已经停止。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处于僵局，而且全世界军事开支在十年大幅度减少后开始增加。

在这些情况下，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会议的积极成果尤为重要。我们应本着那次会议普遍存在的建设性精神，在大会发展有关可短期实际执行的裁军及不扩散措施的协商一致，维持并加强我们共同确定的目标，尤其是实现无核武器世界。

裁军与缓和互相补充并互相加强。大会重申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的成果将帮助创造有利于安全和裁军领域进一步进展的环境。确认核裁军现状已经变化，并确认核武器国家现在必须遵守其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所作的承诺将特别重要。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下一位发言者法国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和一些其它国家发言，他将有机会进行全面发言。

德拉福泰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谢谢你的善意，我将尽力不加利用。

我确实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及联系国塞浦路斯和马耳他，以及欧洲经济区成员国挪威也赞成这次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极为诚挚地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欧洲联盟要向你保证，它无条件地支持你完成重要的任务。

国际安全局势展现我们时代所固有的巨大前景以及挑战。裁军及不扩散领域中正在进行的许多努力，是为了巩固国际准则并促进维持国际和平与稳定。

欧洲联盟渴望朝着这些目标取得进展，将继续积极支持裁军、武器管制和不扩散领域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常规武器方面的国际努力。

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威胁是一个根本问题。因此，欧洲联盟要求，国际社会承诺不懈地进行反扩散斗争并继续其裁军努力。

对于欧洲联盟来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是不扩散核武器普遍制度的基石和从事核裁军的基础。本着这种精神，我们支持并鼓励执行该条约所确定的各项目标、1995年审议和延期会议的各项决定以及2000年审议会议所取得的载于会议期间协商一致通过的《最后文件》的成果。欧洲联盟国家决心参加其充分执行。目前共有187个国家是该条约缔约国，我们呼吁尚未这样做的四个国家加入《不扩散条约》。

1995年关于“核不扩散与核裁军的原则和目标”的决定所要求采取的第一项措施于1996年通过——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2000年审议会议《最后文件》回顾了开展签署和批准进程使该条约尽早生效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这是欧洲联盟的优先事项。正好155个国家签署了这项裁军及核不扩散领域的根本性文书。我们要求所有尚未这样做的国家——尤其是那些被列入该条约生效需要其批准的44个国家名单的国家——不进一步推延签署和批准《全面禁试条约》。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在自大会上届会议以来批准的国家中孟加拉国、智利、墨西哥、俄罗斯和土耳其批准了该条约。

欧洲联盟所有成员国，包括那些被列入该条约生效需要其批准的44个国家名单的国家，都签署并批准了《全面禁试条约》。欧洲联盟一直不遗余力地保证该条约尽快生效，并具有普遍范围。

1999年7月29日，欧洲联盟通过了旨在迈向这一目标的《共同立场》。去年在维也纳根据《全面禁试条约》第十四条召开的会议上，那些已签署并批准

该条约的国家重申，它们决心确保该条约得到所有国家批准和迅速生效。

欧洲联盟强调指出，它充分支持全面禁试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努力使条约核查制度有效地和尽早地生效。

在裁军谈判会议内谈判达成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没有歧视、多边的、在国际上可以有效地核查的条约——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将是不扩散和核裁军努力的另一重要阶段。不扩散条约延长会议早在 1995 年就已经提出这项建议。2000 年审议大会强烈要求裁军谈判会议就工作方案取得协议，立即开始就这种条约进行谈判，并在五年之内完成谈判。欧洲联盟认为这是一个优先事项。迄今为止，裁军谈判会议尚未取得协商一致意见，以授权根据 1995 年核准的任务发起这项谈判，欧洲联盟对此感到遗憾。我们呼吁各缔约国采取一切措施，尽早实现这个目标。

裁军谈判会议是唯一的裁军和武器管制问题多边谈判论坛，欧洲联盟谨指出，它决心推动增加裁军谈判会议成员数目的进程，特别是接纳已提出申请但目前尚不是裁军谈判会议成员的欧洲联盟成员国以及四个联系国。

在上个十年的初期，由于单边和双边努力，在裁减核武库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现在，应该充分执行在这方面缔结的各项协定，应该就进一步削减这些武器进行谈判，并且应该采取措施，保证增加透明度、增强不可逆转性和增强信任。在这方面，欧洲联盟欢迎俄罗斯批准 1993 年《第二阶段裁武条约》。我们希望，该条约及其 1997 年议定书不久将能生效，以便在计划的时限内执行。欧洲联盟各成员国还希望，关于今后的第三阶段裁武条约谈判能够开始进行，希望维护和加强《反弹道导弹条约》。在这方面，欧洲联盟极为感兴趣地注意到，美国总统决定，在现阶段不授权部署全国反导弹防御系统。

欧洲联盟对南亚的紧张程度仍然感到关注。我们呼吁该地区各国尽最大努力，防止该地区出现军备竞赛。我们要求印度和巴基斯坦与国际社会一道，努力加强核不扩散和裁军制度——即：遵守其不恢复制试验的单方承诺。安全理事会第 1172 (1998) 号决议敦促签署和批准《全面禁试条约》，我们再次呼吁它们充分执行该决议规定的各项具体措施。印度和巴基斯坦都愿意参加关于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我们对此表示欢迎。我们注意到，印度已制订控制与核武器有关材料、设备和技术出口的制度，我们请印度加强这个制度。我们要求巴基斯坦表现同样的善意，在这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欧洲联盟重申它对 1995 年审议和延长会议通过的关于中东的决议的承诺，并决心促进充分执行该决议。我们仍然支持进行努力，在真正可以核查的条件下，建立中东完全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区。我们要求该地区唯一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那个国家批准和签署该条约。欧洲联盟认为，该地区所有国家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的公约将对促进区域和全球和平与安全作出重大贡献。而且，我们要求该地区所有国家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缔结全面保障协定。

欧洲联盟认为，在各地区内各国自由达成的安排基础上建立各无核武器区是增强不扩散制度的重要工具。1995 年通过的原则和目标指出了这一点，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重申了这一点，因此，建立这种区域以及国际上承认这种区域将加强区域和世界和平与安全。我们感兴趣地等待着非洲的《佩林达巴条约》生效。我们还希望《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与各核武器国家之间的讨论不久将产生结果，使核武器国家可以加入该条约的议定书。我们欢迎在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方面取得的进展。

欧洲联盟特别重视遵守不扩散条约问题。伊拉克局势仍然令人关注，因为安全理事会于 1999 年 12 月 17 日通过第 1284 (1999) 号决议至今已有 9 个多月，

但在伊拉克仍然没有有效地恢复监测。我们呼吁伊拉克与新委员会以及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充分合作。我们重申，我们希望伊拉克执行安全理事会所有有关决议，并且在适当的时候让各监测机构——原子能机构或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获得进出的机会，以执行其任务。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是否履行各项保障仍然是欧洲联盟严重关注的事项。虽然原子能机构作出了努力，1994年以来悬而未决的重要问题中，没有一项取得进展，我们呼吁北朝鲜与原子能机构合作，充分执行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协定。欧洲联盟也呼吁从财政和技术方面促进朝鲜半岛能源开发组织在朝鲜半岛开展的活动。

欧洲联盟欢迎原子能机构制订现有保障协定的示范附加议定书。该示范议定书所载各项措施一旦实施，将改进原子能机构安全保障制度，极大地提高其效力，使原子能机构能够更好地发现未公布的核活动。欧洲联盟认为，迅速和彻底执行该示范议定书将是促进不扩散核武器努力的一个决定性步骤。

欧洲联盟及其各成员国与原子能机构缔结了三项有关安全保障协定的三项附加议定书，这些协定和议定书涵盖 13 个无核武器国家和联合王国及法国。我们将尽一切努力，尽快完成各国的批准程序。

欧洲联盟要求同原子能机构缔结保障协定的所有国家尽快在示范议定书基础上缔结和适用这些协定的附加议定书，并执行普遍保证协定，同时给予这些问题适当优先。

欧洲联盟认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化学武器公约）标志着裁军进程的一个决定性阶段。自其 1997 年生效以来，世界已朝废除一整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消除化学武器工厂库存的方向取得进展。该进程还有助于减少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世界和区域稳定构成的真正长期威胁。但尽管如此，仍令欧洲联盟感到关切的是，大批签署国仍未批准该公约，而且有些

国家还没有对裁军和不扩散化学武器作出承诺。极为重要的是，我们必须共同努力使这项文书具有普遍性。欧洲联盟要求尚未加入该公约的各方尽快批准和加入该公约。

欧洲联盟欢迎最近在会员国提交其申报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强调这些申报的准确性和涵盖范围对均衡适用视察制度十分重要。我们要求各国在执行公约规定的各项核查措施方面予以合作。执行一项象化学武器公约这样复杂的公约当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重要的是，各缔约国在这个问题上的国内法律必须充分遵守公约的要求。欧洲联盟成员国已尽其最大能力，随时准备向提出请求的任何缔约国提供其专业知识。这种协助将补充一些成员国已经在这方面提供的双边援助。

欧洲联盟将对加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予以优先。该目标的实现将取决于公约缔约国特设小组就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建立核查和监测制度议定书进行谈判的结果。欧洲联盟正在努力促进这些谈判取得成功，以便使公约缔约国特别大会尽快通过这项议定书，该会议将在公约第五届审查大会以前召开。我们请各缔约国加入这项努力。

欧洲联盟成员国正在积极参加特设小组的谈判工作。它们已经通过 1999 年 5 月 17 日就缔结议定书的进展情况发表一项共同立场，重申其持续承诺。这项立场涵盖被认为对公约议定书必不可少的以下措施或指导原则：强制申报并以视察方式对这些申报采取有效后续行动；在必要时得到现场活动补充的适当澄清程序；规定通过实施所有必要活动进行迅速和有效的调查；建立一个能够有效执行议定书且具有成本效益和独立的组织；并根据议定书第 7 条规定具体措施，以便促进在生物技术领域的国际合作与交流。欧洲联盟成员国认为这些措施保证了核查要求和尊重缔约国经济和商业利益之间的平衡，将提供目前缺乏的重要安全保障。

欧洲联盟希望，明年通过该议定书将使人们有可能建立 1972 年公约的核查和管制制度，从而使过去十年已经在核裁军、化学裁军和常规裁军领域取得的进展不久得到补充。

关于制止扩散的斗争，欧洲联盟强调必须建立有效的出口管制机制。所有出口国都必须承担责任并采取措施，以确保各种材料、设备和敏感技术的出口接受无日期监测和管制机制的制约。一个有效的出口管制制度将保证货物、技术和材料的和平用途，从而有助于在技术进步所涉及的各个领域进行合作。

欧洲联盟仍然相信，出口管制制度的基础是国家主权范畴内作出的各项决定，该制度的透明度是可以通过对话与合作而得到提高的。我们支持核供应国集团和澳大利亚集团目前为提高透明度所作的各项努力。欧洲联盟欢迎在导弹技术管制制度之下同非成员国建立圆桌机制。该机制应该允许同这些国家进行更广泛的对话并提高透明度。

在打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方面，欧洲联盟愿强调它对弹道导弹扩散的关切。我们认为我们应该逐步确定和设计各种办法，加强适用此类扩散的多边文书。

小型武器破坏稳定的积累和运销是欧洲联盟感到非常关切的另一个问题。小型武器的非法贸易同这些武器的过量和破坏稳定的储存和转让密切相连。2001 年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会议应处理违反现行武器和进出口管制法的情况，同时也处理造成此类武器过量和破坏稳定性储存和转让的基本因素，其中包括联合国政府专家小组报告所涵盖的那些因素。会议筹备阶段的全面工作应使人们能够对安全与发展问题采取全面综合办法。

在这方面，欧洲联盟公开赞成将根据大会第 54/54 V 号决议召开的这次国际会议具有广泛和普遍规模并采取预防和减少双管齐下的办法。会议应该提供一个机会，以便一方面考虑采取有效手段，打击并最终消除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破坏稳定的储存和运

销，另一方面为把现有库存减少到同各国合法安全需要相适应的水平作出贡献。

欧洲联盟将以取得重大成果，包括制定一项涵盖可能涉及小型武器和轻型武器问题国际合作一切领域的行动方案为目标，筹备这次会议。该方案的一部分可能是制定各项方针或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欧洲联盟已在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一份载有 2001 年会议筹备工作审议内容或审议阶段的工作文件。欧洲联盟认为，各阶段的实质性工作都应涵盖预防和减少，其中包括冲突后努力范畴内的各项措施。同样，各阶段都应允许人们考虑有关供应和需求的种种问题。还应该从经济和社会角度处理该问题有关发展的各个方面。

欧洲联盟赞赏筹备委员会主席所作的努力，就筹备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 2001 年会议本身进行全面和详尽的协商。这些努力考虑到在联合国内已经以协商一致意见商定的文书，特别是政府专家有关会议目标的报告。出于时间上的考虑，委员会也提出了一份新的工作文件，阐述了筹备委员会第一次正式会议上强调的因素或章节。在 2000 年 7 月 17 至 19 日在纽约举行的非正式协商期间，主席提交的文件综合了各区域对这一进程的方法以及从休会期间的工作方案中吸取了动力。该文本也有助于筹备有关实质性问题的的工作，例如会议应当通过的行动纲领和原则。欧洲联盟对 2001 年联合国会议的成果作出的重大贡献之一就是支持迈克尔·韦斯顿爵士担任这次会议主席的候选资格。

按照欧洲联盟的思维方式，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应当充分利用现有的势头并注重会议的程序性方面，以便能够令人满意地解决组织性问题。一旦解决程序问题之后，筹备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就能专门讨论实质性问题。因此，我们呼吁各国参与作出这些努力。

在处理轻武器问题的总政策的范围内，欧洲联盟理事会于 1999 年 11 月 15 日作出了决定，拨出 50 万欧元用于在柬埔寨控制、收集和销毁武器。欧洲联盟理事会于 1999 年 12 月 17 日决定，欧洲联盟将帮助

反对小军火和轻武器在莫桑比克的破坏性的储存和扩散。已经拨出 20 万欧元的财政援助，用于南非和莫桑比克警察部队跨越边界的联合行动。被称为雷切尔行动的这次行动涉及在莫桑比克查明、收集和销毁武器。

至于武器转让，如果我们希望解决轻武器的问题，就必须执行负责任的政策。欧洲联盟理事会于 1998 年 6 月 8 日通过的《军火出口行为准则》为欧洲联盟成员国管理常规武器转让制定了很高的标准，要求这些成员国实行克制。

欧洲联盟于 1999 年 11 月 3 日发表了有关《准则》执行情况的第一份年度报告。成员国的经验是积极的。《准则》在各国政府之间建立了武器转让的新的透明度，使它们能够更加一致地在国家一级监督授权出口武器的申请。《准则》还规定成员国在有关区域稳定和人权的问题上讨论共同关心的问题的框架。欧洲联盟外部的其他国家也加入了《准则》。同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联系国塞浦路斯和马耳他，欧洲经济地区的欧洲自由贸易协会成员国，以及加拿大也赞同《准则》的原则。欧洲联盟呼吁其他国家也这样做。欧洲联盟正继续努力加强这一重要措施的效力。欧洲联盟理事会于 2000 年 6 月 13 日通过了欧洲军用物资通用一览表。

在 1997 年 6 月，欧洲联盟通过了一项预防非法贩运常规武器和同这种贩运作斗争的方案。在 1999 年 12 月 9 日，欧洲联盟理事会通过了有关方案范围内的行动的第二份年度报告。该报告强调，越来越有必要处理有关非法贩运和扩散小军火及轻武器的问题，特别是在动乱和刚发生危机的地区。欧洲联盟成员国正帮助解决这些问题，其方法是执行本国项目、采取行动并执行欧洲联盟赞助的策略，以及积极参与国际组织的工作。国际组织的工作包括联合国在东南欧采取的行动、联合国关于军火的议定书草案，以及特别是在非洲的区域项目。

欧洲联盟对打击小军火和轻武器的破坏性储存和扩散作出的贡献时遵循 1998 年 12 月 17 日通过的

共同行动标准。这一行动的目的是打击轻武器的破坏性储存和扩散、帮助把现有库存减少到满足合法安全需要的水平，并帮助解决储存这类武器引起的问题。这意味着在某些原则上谋求达成国际协商一致意见并对具体行动作出贡献。

欧洲联盟强调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重要性。这并不只是一个国际性的建立信任措施，以促进稳定与安全；这项措施也鼓励增加透明度的区域努力。但是，登记册的价值在于其参与程度。欧洲联盟呼吁各国及时存交其进出口申报单——以便提高透明度和登记册的价值——提供有关其军事资源和国产军火采购的资料。提供这种资料将使联合国登记册更加全面和有用。如果没有转让，作这样的申报——例如申报“无”——也会帮助确保透明度。欧洲联盟赞扬政府专家小组的工作，该小组今年举行会议，对改善登记册的运作提出了建议；但是，欧洲联盟感到遗憾的是，专家们未能商定经过讨论的多数措施。在这方面，欧洲联盟重申支持加强登记册，尽早扩大其范围，并实现登记册的普遍性。在这方面，欧洲联盟也欢迎《美洲国家采购常规武器透明度公约》。

去年的渥太华进程取得了成功：《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于 1999 年 3 月 1 日生效。欧洲联盟欣见许多国家签署并加入了《公约》，使其能够非常迅速地生效。欧洲联盟满意地注意到自从《公约》生效以来继续取得的进展。自从今年初以来，17 个国家已经加入缔约国行列，使缔约国总数达到 107 个。

欧洲联盟强调，充分和迅速执行《渥太华公约》的重要性，特别是有关提供信息和在严格的时间范围内销毁布雷区的杀伤地雷和库存的地雷以及协助受害者的义务。

此外，欧洲联盟呼吁各国一道努力，彻底销毁全世界的杀伤人员地雷。在这方面，我们谨强调，《公约》自生效以来为签署国执行其条款提供的机会的重要性。

欧洲联盟完全支持9月11日至15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缔约国第二次会议的结论。欧洲联盟特别支持对所通过的休会期工作方案进行的修改。欧洲联盟将继续努力呼吁制造杀伤人员地雷的国家励行克制，不要出口此种武器。

杀伤人员地雷在继续伤害平民。欧洲联盟对此仍然感到严重关注，并决心参与国际努力，销毁这些武器，消除这些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问题。欧洲联盟这项承诺的基础是1997年渥太华会议之前通过的联合行动立场，这个立场为欧洲联盟在排雷活动方面采取具体行动和提供财政捐款以及开展发展援助和重建等社区方案制定了框架。

在排雷、援助受害者以及与地雷有关的其他活动方面，欧洲联盟是全世界的主要捐助者。1999年，欧洲联盟及其各成员国为与地雷有关的活动拨出了10,300多万欧元。向社区提供排雷工具以及向受害者提供援助的款项约达2,990万欧元。欧洲联盟委员会最近通过一项致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的公报，这项公报叙述了各种措施，以进一步加强欧洲联盟在反对杀伤人员地雷方面所发挥的促进作用。欧洲联盟的目标是，在今后的活动中至少维持其捐款水平，也就是，在2000至2006年期间，拨出18,500万欧元预算款项，用于排除杀伤人员地雷。

欧洲联盟将适当考虑人道主义问题，但其财政和技术援助的重点是那些在实践中充分遵守庄严载入《渥太华公约》的各项原则和目标的缔约国和签字国。

欧洲联盟认为，必须在国际一级更好地协调所采取的行动，以便更广泛地利用以及更好地利用可资利用的资源，排除杀伤人员地雷。欧洲联盟支持联合国通过联合国排雷行动处发挥中心协调作用。欧洲联盟强调指出，有关国家的国家当局最终需承担排除杀伤人员地雷的责任。因此，欧洲联盟认为，必须帮助各国建立排雷的有关国内结构和行动方式及方法。在这方面，欧洲联盟于1998年11月9日针对援助克罗地亚排雷活动的具体行动作出了一项决定，并且要求

西欧联盟实施这项决定。这项活动的目的显然是通过提供咨询、技术能力和训练，支助克罗地亚的排雷行动。2000年4月13日，欧洲联盟理事会决定将这项活动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欧洲联盟在以1999年12月通过的关于乌克兰的联合战略中承诺，将于2000年研究帮助这个国家遵守《渥太华公约》各项义务的方法。

欧洲联盟感兴趣地等待着《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经过修订的第二号议定书》缔约国第二次年度会议。各缔约国必须在会议之前提交要求它们提出的国家报告，我们鼓励各签字国自动提出其国家报告。欧洲联盟呼吁所有尚未成为《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缔约国、尤其是尚未成为关于地雷问题的《经过修订的第二号议定书》以及关于激光武器致盲问题的《第四号议定书》缔约国的国家成为缔约国。

作为欧洲人，我们必须带头为我国大陆发生的事件负责。欧洲还必须制定一项欧洲安全与防卫政策，这项政策必须能够加强欧洲在外部开展的行动，而与此同时充分遵守《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去年12月，在赫尔辛基会议上，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强调，欧洲联盟决心在欧洲联盟领导下发展决策能力，在民事危机和军事危机管理方面，这种决策能力将完全独立。

欧洲联盟已经制定一项全面的目标：在2003年之前，各成员国必须有能力和迅速部署、支持和维持能够执行所谓彼得堡任务的部队，其兵力为5万至6万人。在法国主席主持下，将于11月20日在布鲁塞尔举行关于部署部队问题的会议，以核可欧洲联盟十五个伙伴国部队清单，这将使欧洲联盟能够实现上述全面目标。

欧洲联盟还将努力增强其危机管理民事方面的效力。因此，今年春天，建立了一个民事危机管理委员会。我们的另一项高度优先事项是增强我们的民事警察能力。各成员国已制订一项目标：提供多达5,000名警察，为预防冲突和管理危机的国际行动服务。在

这项全面目标范围内，各成员国承诺，将建立在三十天之内部署 1,000 名警察的能力，从而满足具备迅速部署能力的需要。我们的目标是使欧洲联盟有能力利用其可以利用的所有民事和军事工具，对国际危机迅速作出反应。这项能力被视为我们外交政策和联合安全政策的组成部分。

军事和民事两个部门之间的互动和相互补充体现了欧洲联盟在危机管理方面采取的全面办法。这也证明，我们愿意根据《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与联合国以及在欧洲安全结构中发挥重要作用的其他组织——例如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欧洲理事会和北大西洋条约组织——合作，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欧安组织是参与国横跨温哥华至符拉迪沃斯托克地域的欧洲安全领域的唯一组织。促进和保护人权及各项基本自由，在经济和环境领域进行合作以预防危机，对于维持和平和建立稳定局势而言，这些活动与政治和军事问题同样重要。欧安组织的力量来自这样一个事实：它代表了五十四个国家的共同纲领。它可以在早期发现冲突，并防止其发展，日复一日，欧安组织努力捍卫人权和少数人的权利、民主、媒体的独立以及组织自由和定期选举。欧洲联盟极为重视欧安组织在实地控制武器行动的成果，这些行动的目的是减缓地方紧张局势，促进执行各项协定。

欧洲联盟欢迎伊斯坦布尔首脑会议于 1999 年 11 月 18 日和 19 日通过了《欧洲安全宪章》。《欧洲安全宪章》的目的是，不论所属安全结构或安排、充分遵守欧安组织各项原则、在各国在安全问题上采取合作办法、各国平等和相互声援基础上，建立一个新的、民主、和平和统一的、没有任何分裂的欧洲。该《宪章》重申欧安组织的章程，重申它是一个包容性的论坛，其目的是，在合作基础上促进安全，该《宪章》有助于加强该组织执行任务并与其他国际方面协调行动的能力。在这方面，合作安全纲领是《宪章》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进行以及加强合作提供了令

人感兴趣的情景，而且各国际组织和机构之间没有任何的高低之分。

在伊斯坦布尔首脑会议上，欧洲联盟欢迎改编《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欢迎审查关于信心和建立安全措施的《维也纳文件》。与过去一样，这些文件仍然是欧洲常规安全的基础。这些决定有助于加强欧洲安全。改编《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是 1996 年以来进行的谈判努力的高潮，在关于重型武器的新限制措施方面体现了冷战之后欧洲安全的真实情形。

这里，提高军事透明度和预防危机的新措施反映了各签署国的决心。审议《维也纳文件》是开始于 1990 年的目前进程的组成部分；该进程的目的也是提高军事透明度，我们欢迎这一进程。

欧洲联盟呼吁各国为实现这些根本目标而不遗余力：裁军和不扩散。为此开展的多边工作必须进行，并且必须尽量加快。欧洲联盟希望第一委员会在本届会议上将为该目的作出贡献，致力于履行本组织的任务：通过国际合作巩固和平与安全。

萨兰德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有幸代表下列提出新议程倡议的各国代表团发言：巴西、埃及、爱尔兰、墨西哥、新西兰、南非和我自己的国家瑞典。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第一委员会本年度届会的主席。

今年五月份，《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通过了一份协商一致的《最后文件》。各缔约国前所未有地就旨在实现本条约目的及执行其条款的广泛措施达成一致意见。考虑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召开前的几年内存在着各种分歧的态度和观点，这一结果是人们所始料不及的。1998 年南亚的核试验给不扩散制度以沉重打击。人们相当怀疑，1995 年议定的原则和目标是否成了换取条约无限期延期的不当牺牲品，人们越来越怀疑是否所有缔约国都有认真推进核裁军所必需的承诺程度。

然而，正是在条约及其不扩散制度几乎非常危险的关头，缔约国证明了一个单一和共同的决心。他们举行会议确认条约的目标和宗旨，并明确地决心支持全球不扩散制度。由于各缔约国明确同意参与作为一项可实现目标的核裁军，不再拖延和推诿，使 2000 年审议会议取得积极结果成为可能。就五个核武器国而言，它们共同作出一项有远见的政治承诺。现在，它们已明确承诺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库。会议重申在裁军进程中各国的最终目标是全面彻底裁军，同时 2000 年作出的承诺是只追求核裁军。

因此，《不扩散条约》的核武器缔约国同意为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而继续努力。这样，以前没有明确的东西现在变得明确了，由于采取了这一行动，条约作为核裁军和不扩散的基石得到加强和并被注入新的活力。有了关于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所需的措施的承诺和一致意见，缔约国就处于有利的位置，能够为实现我们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共同目标而继续努力。

我们本来想看到《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最后一文件》载有更多细节，某些情况下有更具体的任务。尽管如此，我们认为所有各方议定的措施构成必须同时由核武器国本身及核武器国和非核武器国一道执行的基本要素。有了这一明确的行动方针，处于各种情况的有关国家必须坚强地开展工作，在所制定任务的范围内进一步拟订每项措施和推进每项文书或协定的谈判或执行，不管文书或协定是单边、复边还是多边的。

当然，审议会议成果所包括的许多措施已经在预先实施中。这种成果包括美国和俄罗斯联邦之间现有的双边进程，还涉及次战略系统。它包括《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禁核试条约)》开始生效和缔结一项裂变材料条约；同时，它预期必须开始准备通过发展核查机制保障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它通过处理在消除核武器之前核武器在过渡时期的作用问题，包括操作状态问题，揭开了一个新的篇章，它保护裁军措施不可逆转的原则。它提供了提高透明度的可能性。

但是，新的前所未有的内容是承认，与核裁军进程有关的所有问题，包括核武器作用递减问题及降低其操作状态问题，被认为是所有缔约国关切的问题，并第一次由所有缔约国共同解决，尽管能否采取步骤使这方面的承诺生效主要依赖于直接相关的国家。

如果我们要实现核裁军，迫切需要缔结一系列文书并使之开始生效。所有国家必须为这一进程作出贡献，我们自己已对此作出承诺。必须作为优先事项，解决在双边武器裁减进程方面的不足。《第二阶段裁武条约》还没有开始生效。我们欢迎俄罗斯联邦在批准《第二阶段裁武条约》方面迈出的重大步骤。该条约及其 1997 年议定书现在必须开始生效。开始《第三阶段裁武条约》的谈判必然在证明今年早些时候作出的明确承诺方面同时在保持整个《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所促进的国际稳定方面起带头作用。

我们欢迎五个核武器国中其中一些拥有较少核武库的国家已经采取的步骤。这些国家继续保持克制及所有核武器国进一步采取单边步骤，将对早日实现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作出贡献。

就多边而言，早在 1995 年议定的措施很长时间没有执行。1996 年缔结的《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仍没有开始生效。关于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仍然僵持不下，缔约国反对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障的前景受制于新的学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有关在消除核武器之前的一段时间内采取临时措施的一致意见，使核武器国及其同盟国必须采取行动。国际社会将密切关注有关国家履行这些责任的情况。

《不扩散条约》2000 年审查会议召开还不足四个月，我们今天聚会在这里，希望刚刚商定的承诺和保证取得成效显然还为时过早。但是，我们不能抱有幻想，以为审查会议的成功已加快了多边谈判的步伐。裁军谈判会议继续陷于过去三年的僵局之中。因此，今年又没有举行裂变材料条约谈判，而且也还没有对明年作出多少许诺。《全面禁试条约》的生效仍同以

前一样遥不可及。何时才会以多边方式解决核裁军问题？我们不能允许这种僵局再继续下去了。

全球裁军和不扩散制度在今天处于一种什么样的情况？患者的病还未治好，但诊断已作出，药方也已开出。下面需要的就是务必让患者把药吃下，然后患者出现预想的反应。《不扩散条约》仍没有得到普遍遵守。新议程联盟的七位部长上个月在纽约举行了会议。他们重点讨论了这个问题并呼吁国际社会为实现对条约的普遍遵守而加倍努力。他们重申了他们以前对三个还不是《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且拥有保障制度之外的核设施的国家的呼吁，要求它们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该条约并将它们的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制度之下。我们的部长们强调了各方充分遵守《不扩散条约》所有规定的重要性。

在《不扩散条约》2000年审查会议上通过的事项，是该条约所有缔约国的财产。我们七个代表团参加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的目的，是与在这里出席会议的其它代表团共同开展工作，使联合国在大会的一项决议中对此予以支持。我们将向本委员会提出的决议将反映近来的审查会议的结果。决议将以核武器国家作出的承诺为背景，我们对它们的承诺已适时地表示欢迎。决议还将认可各方为达成共同宗旨和共同的未来议程而作出的妥协。它还将希望拟定一份或一套实现无核武器世界所需的文件。它不会提出不切实际的解决办法，但会许诺将一直对取得的进展及白白浪费的每一个机会都进行详细审查。

我们七国政府决心继续与所有其它国家协作，以便继续以高度的警觉监督每个商定事项的实施情况，并在我们认为新的做法和新的任务对实现无核武器世界具有建设性作用且必不可少时，确定新的做法和新的任务。

皮尔逊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祝贺你担任这一重要委员会的主席。你知道，在寻求使会议取得成果和成功的过程中，你可得到新西兰的充分支持。

对我们这些决心使裁军取得真正进展的人来说，今年又是一个既有成果又有失败，既有好消息也有坏消息的一年。令人遗憾的是，裁军中未完成的事项仍多得令人沮丧。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生效仍未实现。关于《生物武器公约议定书》的谈判正缓慢取得进展，但谈判的速度似乎摇摆不前。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附加议定书的遵守情况也进展得太慢。在禁止裂变材料生产的谈判方面，我们仍没有进展。必须在日内瓦成立一个负责核裁军的附属机构。裁武会谈似乎已陷入僵局，无法取得进一步进展。无核武器区的批准工作也仍未完成。《化学武器公约》还没有在所有地区被普遍接受。拥有核武器情况的透明度是否已有所提高，还需充分证明。渥太华禁止地雷公约被普遍接受尚需时日。在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上还缺乏进展。虽然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问题正在区域一级得到解决，但筹备明年的联合国会议和拟定一个国际行动计划的工作却受到了程序问题的阻碍。

我们的责任必须是提醒我们的当局注意在现有文件的实施和普遍接受方面继续存在的差距。虽然近来在千年首脑会议上，在加强对现有条约的支持方面取得了进展，但本委员会对行动的一再呼吁却没有得到更好的反应。为了促使就裁军问题提出新的倡议，我们还必须不断了解现有工作中存在的真正不足。必须采取步骤减少这种不足，它也正在成为一种信誉问题。这是每个人都必须应对的挑战。

新西兰在今年的一个优先事项将是与新议程联盟的伙伴提交讨论一个决议，寻求巩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的成果。我们将与澳大利亚、墨西哥和日本密切协作，共同拟定一个《全面禁试条约》决议草案，呼吁尽早实施这一关键条约。我们还将同巴西一起，倡议通过一个关于无核武器南半球的决议草案。

裁军谈判会议又一次没能在其工作方案上达成共识，这一点在今年非常引人注目。我们已接近而且

非常接近达成一致。若没有一些代表团的灵活和裁军谈判会议主席在今年特别值得赞扬的努力，这是不可能的。但仅有这一点仍是不够的。

不能让裁军谈判会议因为在 2001 年再次失败而引人注目了。我们都知道，它已度过在过去连谈判都不可能的时期。它不能极其精确地大规模制造条约。在某些问题上显然需要进行预先谈判，预先谈判的作用不能低估。

尽管它的工作方法中明显存在着不足，需要我们予以关注，但从实际情况看，我们不能让该机构本身为失败负责。责任完全属于 66 个成员国的政府。

但对于一个声称自己是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机构来说，在新的一年里又无所作为是不能令人感到鼓舞的。现在，该会议的信誉已面临危险。在当今世界上不产生任何成果的一个机构要说服大会拨款给它，恐怕要开始遇到困难了。

新西兰仍全力致力于多边做法和在裁军谈判会议中进行谈判。我们将我们的成员国身份视为一种忠实行为。该会议曾在过去取得成果。现在的挑战是证明自己仍有能力这样做。如果没有，倡导进展的人就会另想办法。联合国的首要地位或许需要得到维护，近来千年首脑会议要求召开一次国际会议的呼吁也显示了这一点。

幸运的是，正在日内瓦就《生物武器公约》的一项议定书进行谈判，以确保对该条约的禁止事项的遵守。然而，在几乎六年的谈判之后，特设小组工作的步伐现在看起来不太稳当。新西兰的努力目标继续是尽可能快的完成这项重要和不容拖延的裁军行动。象所有的谈判一样，这个议定书必须反应各种立场之间的公平的妥协。但是，我们希望有一个比较强有力的议定书，而不仅仅是一种遵守或合作目标都没有得到适当满足的妥协。为确保这个议定书可以有效地监督和防止生物战争的扩散，它必须具有的能力是能够敏感的察觉扩散者，并响亮地提醒国际社会，以及在必

要时有充分的能力阻吓那些以欺瞒手法违反《公约》所禁止的行为的人。

我们继续坚定地致力于那些目标，但是使我们感到不安的是，有的人谈论针对其他人的强制遵守活动，但自己却坚持拒绝接受这样一个道理：为使透明度具有可信性，它必须是相互的。这种情况也适用于那些呼吁废除有助于确保遵守的安排的人。

我们感到满意的是，现在正在认真地审议如何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问题。在区域、分区域和国家级，人们已经承认，这个问题是一个多方面的问题，它由于彼此作用的裁军、人道主义、法律和秩序、发展以及其他方面而复杂化。它的特点、原因和解决办法因社区不同而异。最近我们区域中的事态发展使政府有必要集中解决暴力冲突的根源，这种根源远比武器问题本身深刻的多。

各国需要在多边一级认识到，小武器问题将不会很容易就解决，眼下的挑战是就将于本月底在日内瓦举行的火器议定书谈判中的很多悬而未决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处理小武器问题将是一个长期性的活动，需要有一种整体的观念。明年的联合国大会将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的又一步。然而，最有效的多边做法可能是采取实际的支持行动。在这方面，艰难但必要的任务是和社区一道处理这个使他们的街道成为战场的问题。同时，明年的大会如果把注意力集中于现有国际法可能是有用的，现有法律可能适于处理这些武器的扩散问题。

禁止伤害人员地雷的《渥太华公约》在这方面是成功的，尽管这两个问题不能视为同类。该条约构成进行实际斗争以使世界免除这个暗藏杀手的政治框架。在该条约生效两年半后的今天，有很多迹象表明，杀伤人员地雷的使用正在下降。1.86 亿平方米的土地已经被清除了地雷，22 个缔约国在去年完成了销毁其地雷储存。

但仍有很多事情需要做。新西兰希望看到这个条约的普遍化，主要是因为它的明显的人道主义影响。

我们不同意，也将不会支持在创建新的国际规范时实行部分的解决办法。国际社会可以下决心重新审查《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的加强问题。在这方面可以有益地加以处理的问题是如何处理战争的未爆炸残余物。

今年的一个特殊成就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查会议的结果，它是在 1998 年在南亚发生的对不扩散制度的令人遗憾的挑战之后产生的。使不扩散条约恢复生命力的压力很大，但好消息是，所有缔约国都作出了建设性的和积极的反应。那个结果加强了人们对不扩散制度的信心。对新西兰来说，它证明，我们对通过裁军加强国际安全的乐观态度不是没有理由的。

为全面消灭核武器而作的新的和明确的承诺是特别令人满意的。我们不应有任何怀疑，它是向前迈出的一大步。它永远地消除了在是否可以永久地保留核武器问题上的任何疑问。人们不再认为，完全消灭核武器取决于普遍和彻底裁军这个最终目标的实现。

审查会议还有其他同样重要的成果，特别是进行核裁军的实际措施。例如，关于更大程度的透明度、战术性武器的削减、降低核武器的作业状态的具体措施，以及不可逆转原则的适用都是新的突破。它们为在核裁军方面取得实际进展提供了一个全面得多的基础。

《不扩散条约》的结果本身不能被看作是目的，不能从已经达成的协议后退。我们也不能接受这样的看法：似乎《不扩散条约》的成果在一个真空中存在，或受到《条约》的审查进程的范围的局限。就这些新承诺采取行动将需要时间，我们对此的态度是现实的。虽然我们不怀疑对它们的承诺，但真正的考验将是具体的实施。我们将注意的是，是否有证据表明这些商定的措施正在得到执行和实施。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希望看到一种决心。新西兰将与我们的《新议程》伙伴和支持者不断地推动这方面的进展。

朝着完全消灭核武器的方向取得进展现在应成为实际执行政策。为永久地保留武器提出的理由不再能够维持。我们期待着在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上通过的各项承诺表现在那些直接参与的国家政策中。

今年，战略稳定的概念得到更多的注意。这个问题涉及正在进行的关于导弹预防系统的辩论的核心。新西兰对有可能部署一种导弹防御系统感到关切，如果它的部署会放慢，甚至破坏裁军努力的话，我们认为，在作出可能对裁军和军备管制产生消极影响的决定时需要非常慎重，我们敦促在确保这些决定不违反完全消灭核武器的目标方面采取同样的慎重态度。

必须保持《反弹道导弹条约》的整体性和有效性，应该避免将会破坏《条约》的关于进一步削减战略武器的谈判创造更有利条件的目标的措施。

然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的扩散，对所有国家的安全都有影响。新西兰认为，最有效的第一线防御在于加快彻底消除核武器的进程；加强《不扩散条约》和支持不扩散体制；充分执行《化学武器公约》；建立一个足够有效的生物武器遵守措施体制；严格管制导弹技术和部件；以及探索其他的集体或多边办法。

每一个国家都有权决定它自己的安全和防务需要。但是，单方面主义不能保障国际安全，国际安全是一个集体的问题，集体的职责。在评估国际安全时，我们应当对进展附加限制条件，或者更糟糕的是，出于战略考虑而掩饰拖延裁军。

对多边办法的实用性犹豫不决的迹象令人不安。我们认为，不利用集体反应和行动的机会与好处是错误的。执行《不扩散条约》的新努力，应该是实现更大安全的重要决定因素，双边、多元和多边努力绝对必要。巩固我们现有的裁军结构也是同样重要。

今年《不扩散条约》的结果所提供的一套任务，是我们历来所有争取进展和实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全面任务之一。这次让我们明确，裁军是一个建设安全的进程，它不是可有可无的。

卡帕格利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让我祝贺你当选主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我也要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并感谢智利大使雷蒙多·冈萨雷斯先生在上届会议期间所作的努力。

我也要感谢负责裁军工作的副秘书长贾场塔·达纳帕拉大使今天上午参加我们的会议和发言，感谢他的全体工作人员的工作与奉献。

20 世纪是战争与革命的时代，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军备竞赛的时代。本来应该用于发展的资源被挪作他用，环境恶化了。但是，20 世纪也是各国人民通过对话、合作与一体化，争取建立持久和平与安全的时代。20 世纪也是达成主要、重大承诺，并把它们载入国际法律文书的时代。

自从 1945 年广岛和长歧以来，国际社会始终而且继续充分承诺消除核武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187 个缔约国的这一承诺已在最近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查会议上得到重申，并体现为开展有系统、逐步的努力，以落实《条约》第 6 条的切实步骤。

这方面，必须贯彻这些切实步骤，尤其是签署和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和在裁军谈判会议内立即开始谈判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呼吁。国际社会继续承诺消除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以及尽快缔约一项《生物武器公约核查议定书》。

实现有关不扩散、裁军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法律文书普遍性，应该是我们在 21 世纪初的目标。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为把相互保障安全作为首要目标奠定基础。

常规武器、特别是小武器的过份聚累，以及杀伤人员地雷的毁灭性影响，今年来已成为一个关注的问题，因为它们对人的安全与可持续发展有非常不利的影响。确保联合国解决暴力冲突的努力不受挫折的唯一办法是解决暴力工具的问题——换句话说，就是那些影响无数人特别是妇女和儿童日常生活的武器。因此，最迟在 2001 年年底前召开一次关于小武器和轻

武器所有各方面问题的国际会议，是一项高度优先任务。

杀伤人员地雷的问题还远远没有得到解决，但是国际社会至少已经采取实质性步骤，主要是禁止地雷的《渥太华公约》框架内，以人道主义理由支持排雷，促进在全世界禁止这些武器。

在这种情况下，同过去一样，继续需要对话、合作与一体化。阿根廷充分认识到这一需要，已经采用一项国际政策，该政策的基础是加强同邻国的一体化，加强本半球内的对话，禁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日益限制某些常规武器，以及参加国际领域，以期建成一个以民主、法制、人权，自由市场与国际合作价值为基础的和平、稳定世界。

民主、一体化与透明度的等式已经产生有益于国家间关系的倍增效应。南方共同市场（南方市场）、玻利维亚和智利和平区，是我们发展所必要的和平、合作安全空间的一种反映。这种对话与合作的方针也促使我国参加区域、半球和国际论坛。因此，阿根廷的外交政策旨在促进拟订能够减轻对和平的威胁，并本着团结的精神，便利各国人民之间全面发展的多边协定。

我们确信，如果这些协议建立在更加民主的国际关系基础之上，其效力和持久价值将会得到加强。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务现在比过去更为复杂。尽管如此，这不能成为瘫痪的理由；恰恰相反，它应该提供更大的动力。德怀特·艾森豪威尔将军曾经说过：

“所制造的每一支枪支，所下水的每一艘军舰，所发射的每一枚火箭，从最终意义上讲，都意味着向那些忍受饥荒之苦衣御寒的人行窃。

“这个充满军备的世界不仅仅是耗费钱财，它也在浪费工人的血汗，滥用科学家的能力，葬送儿童希望。”

这段引自 1953 年 4 月 16 日发表的题为“和平的机会”讲话的声明，是一种正确的主张，我们在从事我们的工作的时候，必须铭记它所载的信息。只有说了而且做了所有这些工作，通过建立一个有助于对话和相互谅解，从而最终给我们带来从更美好的未来受益的必要政治意愿，我们才能现在走进这间会议室开始，有可能实现一个更美好的世界，一个拥有最低限度武器确保各国人民的合理自卫需求的世界。

阮成珠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我谨荣幸地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即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印度尼西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和我们国家越南在委员会上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愿向你表示最热烈的祝贺，祝贺你当选担任本委员会主席职务。东盟国家非常高兴而且自豪地看到你——一位东盟成员国的代表，承担这一重要责任。我们确信，在你的领导之下，第一委员会本届会议的工作将会取得丰硕的成果。我们也希望向主席团的其他成员表示最热烈的祝贺。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在联合国历史上的一个重要关头举行。我们成功地结束了千年首脑会议。载有各国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的承诺的千年宣言，是一份宝贵的文件。它无疑是我们今年以及今后几年工作的指导方针。

东盟国家认为，核武器问题和小武器以及轻武器非法贸易问题，正如秘书长在其千年报告中强调的那样，是联合国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议程上的最优先事项。我们强烈认为，应该作出更大的和更强有力的努力，使人类在 21 世纪免于核武器的威胁。为实现这一目标，现在是所有核武器国家支持采取稳定的和有计划的措施消除核武器的时候了。我们特别赞同关于召开一次确认在规定的时限内实现这一崇高目标的途径和方法的国际会议的建议。

东盟国家欢迎今年 5 月在纽约成功地举行 2000 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会议。我们特别希望强调，核武器国家明确承诺完全消除其核武库，并导

致进行核裁军。彻底消除核武器是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证。五个核武器国家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非核武器缔约国作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将会加强不扩散制度。经过艰苦谈判并经协商一致通过的最后结果文件，应成为我们在核裁军及核不扩散领域进行共同努力的指导方针。

在这个方面，我们重申，我们迫切需要核武器国家采取具体步骤，履行它们根据《不扩散条约》承担的义务，特别是关于核裁军的第 6 条以及关于向非核武器国家将核能应用于和平目的提供技术援助的第 4 条。

与此同时，东盟国家对于在裁军谈判会议工作计划问题上继续陷入僵局表示关注。我们认为就裁军谈判会议范围内开始均衡深入裁军的分阶段计划进行多边谈判，以确保在全面消除核武器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至关重要。我们还支持菲律宾和泰国申请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地位，我们认为扩大成员数量将有助于使裁军谈判会议更具代表性和更有效力。

我们东盟高度赞赏俄罗斯联邦和美国在裁武会谈进程内为减少其核武库所作出的努力，赞赏其他核武器国家所采取的单方面措施。我们高度赞扬俄罗斯杜马批准《第二阶段裁武条约》以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我们遗憾地注意到美国参议院拒绝批准《全面禁试条约》，我们呼吁美国重新考虑其立场并尽快批准该条约。

东盟国家极为重视《全面禁试条约》的生效，并将与其他国家一起为此而努力。在这一方面，东盟国家希望强调国际法院 1996 年 7 月 8 日的咨询意见的重要性，以及该咨询意见对促进消除核武器和世界和平的共同努力所做的贡献。我们特别赞同这样的裁决，即威胁使用或使用核武器将普遍违反适用于武装冲突的国际法原则，并赞同这样的结论，即各国义务真诚地开展和完成将导致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监督下实现所有方面的核裁军的谈判。

近几年来，在马来西亚所发挥的领导作用的鼓舞下，东盟国家作为共同提案国，为通过一项有关具有历史意义的国际法院咨询意见的后续行动的决议，一起作出了极为艰苦的努力。今年，我们将根据这一方针再次提出一项决议。我们希望对本委员会内许多代表团所给予的坚定支持和鼓励表示感谢，并希望我们的决议草案今年将得到更广泛的支持。

我们希望强调东盟为促进消除所有核武器所作出的协调努力。正如你所知道的那样，在你们国家的倡议之下，并由于你本人所作的无私奉献，我们联盟为实现这一目标作出了不懈的努力。自联合国五十周年开始，我们便一直共同提出一项关于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的综合决议。东盟国家真诚地希望这项决议草案在本届会议上将继续得到越来越多的支持，并有更多国家加入提案国的行列。

我们东南亚极为关切地注意到世界一些地方的导弹扩散问题。这种事态发展对于各地区以及全世界的安全、稳定与和平并不是一个好兆头。

因此，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在研制、试验、部署和转让弹道导弹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运载工具方面实行最大限度的克制。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须采取适当步骤，制订禁止这些武器系统扩散的有效法律准则。我们认识到需要采取普遍、全面和非歧视性的态度来处理导弹问题，以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东盟欢迎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尤其是俄罗斯联邦和美国在纽约举行的最近一次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上作出承诺，加强和保持《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反导条约）的完整性。我们敦促反导条约的两个缔约国不要采取有损这一重要条约各项规定的任何措施。

东盟各国深信，无核武器区的设立是一项有效的核不扩散和裁军措施。它也是一项值得赞扬和有益的建立信任措施。我们支持会员国在有关区域各国自由达成安排的基础上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所有努力。

在东南亚，由于东盟各国的共同努力，一个无核武器区已牢固建立。这一不扩散制度是一个里程碑，它是对加强该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的一大推动。《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即《曼谷条约》已于1997年3月27日生效，东南亚无核武器区委员会也已开始它的工作。

然而，迄今尚无任何一个核武器国家签署该条约所附的议定书。我们要重申我国外长今年7月在曼谷举行的最近一次会议上所作的呼吁，敦促核武器国家早日加入该议定书。东盟国家再次欢迎中国于1999年7月在新加坡举行的东盟部长会议后的会议上宣布它准备加入该议定书。我们呼吁其他核武器国家在目前关于该议定书的协商过程中，尤其是在可望于明年举行的直接谈判期间表现出更大的灵活性。

东盟国家要强调支持蒙古在采取措施，执行大会关于蒙古的国际安全和无核武器地位决议方面所开展的努力和主动行动。我们欢迎蒙古宣布，它预期五个核武器国家会在大会本届会议上发出联合声明，就蒙古的无核武器地位向它提供安全保障。在这方面，我们要重申，应该向所有无核武器区提供安全保障。

我们东盟认为无核武器区是建立一个有助于防止核武器扩散以及加强各个无核区内各国的稳定、和平与合作的更广泛制度的基础。在这方面，我们谨表示坚决支持关于在南半球和邻近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决议。

东盟重视消除核武器的威胁，但我们充分意识到国际社会需要处理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在这方面，东盟各国强调，尚未批准或加入《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所有国家必须考虑尽早批准和加入该公约。我们还欢迎禁止细菌武器公约缔约国特设工作组在谈判一项核查议定书，以加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委员会议程上的重要问题之一当然是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问题。东盟与国际社会一样，关切小武器在世界许多地区各种武装冲突中对平民和儿童的生活所造成的不利影响。因此，我们高度赞赏国际社会作出努力，寻找办法和途径解决这一问题，包括举行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东盟国家将尽力确保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与此同时，为处理这一问题而开展的联合努力应考虑到所有国家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采取措施进行自卫的权利以及世界不同区域的具体情况。

东盟国家十分重视我们区域各国的建立信任努力。通过东盟区域论坛不断取得的进展，我们已采取各项主动行动和具体措施来加强区域安全，这也有助于推动全球裁军目标。最近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于7月份被接纳为东盟区域论坛成员标志着该论坛的发展向前迈出了重要一步。我们欢迎参加论坛的国家为加强该区域的相互谅解与合作所作的贡献。

我们还要借此机会表示我们赞赏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为促进成员国之间在安全和裁军问题上的区域和分区域对话以及相互谅解作出了重大贡献。我们坚信，该中心经常组织的会议和讲习班对于该区域国家来说是非常有用和有益的。我们支持文件 A/55/181 所载秘书长关于该中心的报告中提出的建议。

关于该中心的迁址问题，东盟国家认为需要开展进一步协商，以适当处理这一问题，从而使该中心能够以令所有有关国家满意的方式，更有效力和效率地运作。我们还认为，在找到这一问题的满意解决办法之前，该中心应继续在目前的安排下运作。我们也认为在处理中心的迁址问题时应考虑所有可能性，从而使迁址不致影响其有效运作。

在新千年开始之际，东盟国家希望尽力利用这个机会，努力建立一个更加和平和更加美好的世界。

阿劳霍·卡斯特罗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我曾担任我国出席第一委员会会议的代表若干年，并

曾有幸主持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工作，因此我很高兴能回到这个会议室，再次参加大会每年关于裁军和有关问题的审议。

主席先生，我要表示我们祝贺你当选为这个委员会的主席。请接受我的最良好祝愿，我还要向你保证，巴西代表团将与你充分合作。去年，一位拉丁美洲代表——智利雷蒙多·冈萨雷斯大使——以专业精神干练地主持了第一委员会的工作。

我还要表示赞赏裁军事务部在副秘书长达纳帕拉的领导下所开展的工作并感谢他今天上午向委员会作了内容丰富的发言。

这场一般性辩论应该使我们能够对为什么政治承诺和言论并不总是变成行动及国际社会如何能够在不同领域、特别是核裁军领域取得的进展的基础上再接再厉进行集体反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第六次审议会议的结果对我们大家具有特别重要意义。我要强调一些措施的重要性，例如核武器国家明确地承诺实现彻底销毁其核武库，以及《条约》缔约国通过一项强有力的行动计划。

这一明确承诺现在是国际社会继续努力实现销毁核武器道路上的里程碑。正如巴西外长路易斯·费利普·兰普雷亚告诉大会的那样，会议的结果：

“将是今后在核裁军领域取得进展的试金石”。（A/55/PV.10）

会议期间的合作精神和责任感应该保持下去。

首次作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参加了审议会议，巴西作为新议程联盟成员国为会议的积极结果作出贡献感到自豪。由联盟提出的工作文件当时得到的广泛支持证实了我们在核裁军和不扩散中的共同利益。我们希望，将向本委员会提交的新议程决议草案能够得到同样成功的支持。我将不详细阐述核裁军目前状况以及我们面前的紧迫挑战，因为巴西对于这些问题的看法反映在新议程联盟国家于9月13日发表的部长级公报（A/C.1/55/3）中。我们欢迎瑞典萨兰德代表新议程联盟的七个代表团所作的发言。

请允许我补充说，在今年7月和8月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期间，巴西试图促成就该机构的工作计划达成协议。尽管塞尔索·阿莫林大使有才干和献身精神，但我们未能达成最后协商一致意见。然而，我们对巴西提议所得到的支持以及反映在裁军谈判会议提交大会的报告中的这样一个事实感到满意：即裁军谈判会议全体成员国承认会议支持该文本作为进一步密集磋商的基础。

裁军谈判会议的经历突出了加强多边裁军和不扩散机制的紧迫性。人们不安地看到，用秘书长在向不扩散条约审议会议所致的开幕词中的话来说，由于“明显缺乏使用该机制的政治意志”，它有荒废的危险。一个瘫痪的裁军谈判会议不符合任何人的利益。

从同样的议程来说，巴西非常重视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作为可以并且应该用来讨论裁军领域中的新观点和建议的普遍论坛。我本人曾有机会在1994年代早期与该委员会密切地工作，于1991年担任其工作小组之一主席，于1992年担任副主席，以及担任裁军审议委员会1993年届会主席。

铭记目前在裁军领域的多边工作，应该指出，在裁军审议委员会1993年届会期间，我们就三个议题进行了非常有意义的审议：核裁军以及消除核武器；区域裁军办法；以及科技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的作用，其中包括对有关转让具有军事用途的高科技问题的讨论。

正如裁军谈判会议巴西主席最近在日内瓦分发的非文件中所指出的，我们应该铭记，裁军机制受到

“影响个别国家安全利益的国际战略领域中的事态发展的影响并对此作出反应”。

从短期来说，可能影响国际战略领域的最明显的问题之一从可能令人担忧的事态发展的清单中删除。关于导弹防御的未来，我们相信，《反弹道导弹条约》的两个缔约国将不执行任何将损害《条约》目的或其完整性和有效性的措施。巴西还希望，美国关于推迟

全国导弹防御系统初期工作的决定能够促进多边裁军论坛、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中的谅解和进展。

对巴西来说，限制部署核武器的地理空间是无核武器国家能够发出的一个强有力的信息，即它们不同意保留这一武器。我们致力于巩固现有的、并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

正如新西兰大使皮尔逊今天上午所宣布的，巴西打算同其他国家一起再次向本委员会提交一份关于使南半球和毗邻地区免于核武器的决议草案。我们深信，使南半球免于核武器是无核武器区所有成员国和其他国家感兴趣的共同倡议。

巴西赞扬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在其总干事何塞·毛里西奥·巴斯塔尼大使领导下所做的工作。巴西政府正不余遗力地履行根据《化学武器公约》所承担的义务，包括每年申报化学公约活动，以及迄今为止成功地在我国化学工业中进行了五次视察，以及首次在私人企业进行模拟质疑性视察。

为了重申我们支持执行《化学武器公约》以及我们致力于销毁所有化学武器，我国总统费尔南德·恩里克·卡多佐将在下星期对荷兰的国事访问期间访问在海牙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部。

在常规武器领域，裁军界也是活跃的。巴西曾有机会在数周前在日内瓦举行的渥太华公约缔约国第二次会议上重申对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的承诺。我们参加了国际排雷努力，派遣人员在联合国安哥拉特派团中开展此类活动，并且为南美洲和中美洲排雷活动提供援助和专家。

巴西正积极地参加2001年关于小武器非法贸易问题会议的筹备进程。正如我们一向指出的那样，从南美洲的角度来看，破坏稳定地积聚小型武器主要与有组织犯罪和城市暴力有关。巴西希望，计划进行的关于这一问题的非正式磋商将使我们能够确定会议地点和日期，以及为就有关这一活动的其他未决事项达成谅解奠定良好的基础。这些事项包括非政府组织的参加，我们对此表示支持。

正如预计的那样，我们将收到本委员会授权的政府专家小组关于审查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的作用的报告。自登记册建立以来，巴西一直向它提供详细的资料，并请其他国家也这样做。我们赞同报告的意见和结论，并强调实现《登记册》普遍性的重要性，以使登记册能够发挥其作为可靠的、有益的全球建立信任措施的预期作用。

正如在常规武器领域一样，我们认为，第一委员会应该重视质量军备以及特别是主要军事大国常规武器库越来越尖端这一令人不安的趋势。我们认为，这一趋势与国际社会的裁军目标是相矛盾的，并且无视本委员会和大会一再提出的减少军事开支的要求。

巴西自豪地属于一个没有国际冲突的地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军事开支传统上较低。我们地区的国防采购基本上旨在替换陈旧装备。

我们地区和平与裁军的承诺反映在若干区域性、次区域性文书中，这些文书证明了我们一体化与发展的共同目标。在世界有人居住的地区建立第一个无核武器区的《特拉特洛尔科条约》以及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是这一决心的富有意义的例子。

在南锥体共同市场范畴内，甚至在《化学武器公约》之前，阿根廷、巴西和智利就以 1991 年的《门多萨宣言》而放弃了化学和生物武器的使用、生产、获得、储存和转让。巴拉圭、乌拉圭、玻利维亚和厄瓜多尔随后加入了我们的行动。稍后，《乌斯怀亚政治宣言》于 1998 年把南锥体共同市场各国及玻利维亚和智利建立为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和平区。

所有这些逐步采取的步骤可追溯至 1960 年代，这些步骤经南美洲各国总统于 2000 年 9 月 1 日在巴西利亚宣布关于成立南美洲和平区的决定而得到补充和加强。在当时通过的并在文件 A/55/375 中散发其案文的《巴西利亚公报》中，我们各国总统还鼓励加深有关南美洲安全的对话，考虑到该问题的人、经济和社会方面。

在有关国际安全的问题中，我们反对通过武装而取得权力的逻辑，坚信各国间基于对话和理解以及基于对《联合国宪章》和其他国际法规则的尊重的合作价值。

我们认为，应作为优先事项而禁止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没有任何其他裁军目标比它更紧迫。化学和生物武器正得到处理。核武器仍待消除。保留核武器是不合法的，是对人类的持续威胁。

我们在《千年首脑会议宣言》中，在各国政府的最高一级决心

“争取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尤其是核武器”。(A/RES/55/2, 第 9 段)

现在应当采取行动了。我们通过把这一承诺变为行动，将聆听我们各国人民对于一个更安全的世界的呼吁。

选举副主席

主席 (以英语发言): 第一委员会在 9 月 14 日举行的第二次会议，选举奥地利的彼得拉·施内鲍尔女士和乌拉圭的阿尔韦托·瓜尼先生为副主席。它决定把其他主席团成员的选举推迟到稍后的日期。

今天，我高兴地通知委员会，由于进行了深入的协商，非洲国家集团已任命阿尔及利亚的阿卜杜勒卡德尔·迈斯杜阿先生为所剩副主席空缺的候选人。在没有其他提名的情况，并回顾议事规则第 113 条和惯例，我将认为委员会愿免除不记名选票，以鼓掌方式宣布迈斯杜阿先生当选为第一委员会副主席。

就这样决定。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谨对给予副主席的荣誉而向他表示最热烈的祝贺，并向他保证我在共同完成我们被赋予的责任方面予以最大的支持与合作。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们迄今没有收到东欧国家集团的任何提名。我请该区域集团提出所剩报告员

职务候选人的提名，以便能够尽快完成主席团的组成。

工作安排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提醒委员会注意，根据委员会的决定，关于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的发言者名单，将于今天下午 6 时截止报名。我敦促对此感兴趣的代表团尽快在发言者名单上报名。就各项会议服务来说，应向秘书长提供 30 份拟定好的发言。为了广泛散发，则将需要 250 份。

此外，应当注意到正如在组织会议所商定的那样，提交决议草案的最后期限定于 10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6 时。该最后期限将象去年一样严格执行。在这方面，我敦促各成员尽早提交决议草案，尤其是“传统的”决议草案以及会带来财政所涉问题的决议草案。

我还要发表一项有关非正式会议及同即将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会议有关的其他活动的重要宣布。由

于在 10 月 6 日星期五、10 月 13 日星期五以及 10 月 16 日星期一与筹备委员会主席进行了协商，第一委员会将从下午 3 时至 4 时举行会议，而自此以后将从下午 4 时至 6 时在莫桑比克的桑托斯大使主持下就小型武器举行非正式协商。如果需要再开一场或两场会议，我们将在稍后阶段同桑托斯大使协商安排。

我要重申我在组织会议上所提出的两项要求，即在坐各位于委员会审议过程中关掉移动电话并守时，以便我们能够迅速开会并最佳地利用现有会议服务。

向多米尼克和加拿大表示悼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委员会成员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就多米尼克总理罗斯福·道格拉斯先生突然逝世而向多米尼克代表团、以及就加拿大前总理皮埃尔·特鲁多先生的去世而向加拿大代表团深表悼唁。

下午 1 时 20 分散会